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3-006

#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 125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2022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0）。

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125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88.85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 2022年6月15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2年6月16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6月16日披露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二) 2023年2月22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353,1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4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5.40元/股,最低价为34.8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1,135,481.4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 公司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 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2年4月18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经公司自查,自公司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史晓丽因个人资金需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6,100股。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四、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353,138 股，现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股份将在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如未能在发布回购结果公告日后 3 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使用回购股份，并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3 日